

王树元 杨乃坤 王建辉 著

党内民主的 基本理论 与历史经验

DANGNEIMINZHUDE
JIBENLILUNYULISHIJINGYAN

辽宁人民出版社

党内民主的 基本理论与历史经验

王树元 杨乃坤 王建辉 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王树元 杨乃坤 王建辉 20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党内民主的基本理论与历史经验 / 王树元, 杨乃坤, 王建辉著.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7-205-06847-9

I. ①党… II. ①王… ②杨… ③王… III. ①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研究 IV. ①D26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11144号

出版发行: 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编: 110003

<http://www.lnpph.com.cn>

印刷: 沈阳百江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56mm × 227mm

印张: 15

插页: 1

字数: 215千字

印数: 1-3000

出版时间: 2010年6月第1版

印刷时间: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田杨

封面设计: 杨勇白咏

版式设计: 王珏菲

责任校对: 吴艳杰 耿璐

书号: ISBN 978-7-205-06847-9

定价: 28.00元

序 言

党内民主是党的建设的重要问题之一。加强党内民主建设是中国共产党提高执政能力和水平的重要任务,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前提和条件,是党的建设的伟大工程之一,是党心、民心所向。研究党内民主的基本理论,了解党内民主建设的历史,总结其基本经验和教训,对加强党内民主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通过研究可以看出,在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主义同盟及第一、第二国际时期,党内民主是普遍的原则,党的组织纪律相对于后来列宁的民主集中制来说松散得多。这与欧洲国家的民主传统有很大的关系,也与当时共产主义同盟及第一、第二国际时期的共产党的具体历史任务有关系,共产主义运动还远没有达到组织武装斗争夺取政权的地步。到了列宁时期,按照列宁的理论,革命首先在帝国主义国际统治最薄弱的地方——俄国取得胜利,而不是在先进的西方国家取得社会主义的胜利。列宁的预言得到了历史的证实,继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在比俄国更为落后的东方大国——中国,共产党取得了胜利。夺取政权,搞武装斗争,客观上要求党的组织的军事化,主张党的组织的极严格的纪律,这是列宁创立党的民主集中制的主要原因。无疑,列宁的主张是正确的,符合俄国的实际。中国共产党是按照列宁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建立起来的,适合中国的实际情况。

但是另一方面,在俄国和中国这样没有民主传统的、落后的军事封建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里,封建的传统根深蒂固,远不是一朝

党内民主的基本理论与历史经验

一夕可以根除的，即使是在共产党这样先进的工人阶级先锋队里面，也是如此。中国共产党内以农民阶级出身为主要成分，农民意识不可避免地产生作用。这也是我们应该正视的事实。党内民主遭到破坏，个人专断造成的历史悲剧，从另一方面，使人们看到共产党党内民主建设的迫切性和重要性。特别是对于执政党来说，更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中国共产党从其诞生以来，已有89年的历史。党的历史可以划分为执政前和执政后两个历史时期，执政前的历史时期，从党成立开始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为止，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执政后的历史时期基本上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执政前，由于党没有掌握国家权力，受到反动统治的压迫与限制，党内民主与监督不可能充分实行和展开。党执政后，环境和条件有了很大变化，为发展党内民主和监督提供了足够的条件。当今世界的主题是和平与发展问题，作为执政党来说，最主要的任务就是经济上发展生产力，政治上发展民主。党内民主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民主，是至关重要的。

中国共产党坚持认为，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没有错，问题在于没有严格可靠的制度作保障。在革命和战争年代，集中多一些；在和平和建设时期，民主多一些，这是由客观条件所决定的。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和组织制度，不是一种永远不变的形而上学的东西，不是一种僵化的模式，它是随着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内民主与监督已经有了很大发展，理论上有新的突破，制度上正在逐步建立和完善。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决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指出：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积极发展党内民主。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集中统一是党的力量保证。明确指出了今后长时期内党的建设的发展方向，是关系到执政党的命运和前途的大问题。

党内民主建设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工程，不可能幻想一朝一夕即可完成，同时这也是一个紧迫的任务，因为它是党的政治路线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是新世纪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重要内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面临着严重的挑战和难得的机遇，党的建设的水平如何，关系到党的执政水平，关系到中国社会主义的命运。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没有党内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民主，党内民主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前提和条件。当前，社会主义民主在稳步发展，民主和法制结合进行，人们的民主和法制观念正在逐步提高，这是非常好的趋势和现象，是党的依法治国方略的体现。但也应该看到，党内封建主义的思想还存在和影响着我們，降低了党的执政水平，阻碍政治文明任务的实现。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程中，腐败现象没有得到根本的解决，一方面说明治党不严问题依然存在；另一方面也说明党内民主和监督不够有力。一个党如果失去自我防疫和更新的能力，党就缺乏生气和活力，党的生命就要受到威胁，这是十分危险的。

本书阐述了党内民主的基本理论和共产党党内民主建设的历史，试图寻找民主建设的规律性认识。文中探讨了我国党内民主建设的基本经验和教训，对当前我国党内民主的问题提出了一些个人的看法和意见。这些研究，都是初始性的工作，算不上全面和深刻，由于水平所限，错误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亟须读者批评和指正。

作 者

2010年1月于沈阳

目 录

序 言 / 1

第一章 党内民主的含义 / 1

- 一、民主的基本概念 / 1
- 二、党内民主的含义及其实质 / 3
- 三、党内民主建设的重要意义 / 6

第二章 党内民主的基本原则 / 9

- 一、平等原则 / 9
- 二、少数服从多数和保护少数原则 / 10
- 三、公开和讨论自由原则 / 12
- 四、选举原则 / 13
- 五、民主集中制原则 / 14
- 六、集体领导原则 / 15
- 七、监督和纪律原则 / 16

第三章 党内民主的基本制度 / 19

- 一、选举制度 / 19
- 二、代表大会制度 / 25
- 三、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 / 34
- 四、党员民主权利保障制度 / 35
- 五、民主监督制度 / 36

第四章 马克思恩格斯党内民主的理论与实践 / 43

- 一、共产主义者同盟建立在完全民主的基础上 / 43
- 二、无产阶级政党不但需要民主制，也需要集中制和权威 / 48
- 三、坚持党的代表大会制 / 52

第五章 列宁的民主集中制 / 59

- 一、建党初，列宁强调集中制 / 59
- 二、民主集中制的形成 / 66
- 三、执政后的民主集中制 / 71

第六章 苏共党内民主的演变 / 81

- 一、斯大林的个人专权 / 81
- 二、赫鲁晓夫反个人崇拜及勃列日涅夫形式化的党内民主 / 91
- 三、戈尔巴乔夫的公开性和民主化 / 99
- 四、苏共最后失败及其结果的分析 / 104

第七章 前东欧国家共产党的党内民主 / 108

- 一、波兰统一工人党 / 108
- 二、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 / 112
- 三、保加利亚共产党 / 115
- 四、德国统一社会党 / 118
- 五、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 / 119
- 六、罗马尼亚共产党 / 124
- 七、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 / 126
- 八、阿尔巴尼亚劳动党 / 129

第八章 中国共产党从建党到遵义会议期间的党内民主 / 132

- 一、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建党 / 132
- 二、陈独秀的右倾错误和家长制 / 135
- 三、“左”倾错误时期的党内民主 / 138
- 四、王明的“左”倾错误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 / 143

第九章 毛泽东与党内民主 / 149

- 一、毛泽东的正确领导与党内民主 / 149
- 二、毛泽东的“左”倾错误和个人专断 / 157
- 三、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和“大民主”的最后失败 / 165

第十章 邓小平的思想解放与党内民主的恢复与发展 / 179

- 一、民主是解放思想的重要条件 / 179
- 二、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 / 185

第十一章 党内民主建设的新阶段 / 193

- 一、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 / 193
- 二、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 / 198

第十二章 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建设的历史经验 / 205

- 一、1957年以后,党内民主遭到破坏的原因 / 205
- 二、主要经验与教训 / 212
- 三、当前党内民主建设的几个问题 / 223

主要参考文献 / 227

第一章 党内民主的含义

一、民主的基本概念

民主的原意是“人民的权力”或“人民的统治”。首先，分析人民的含义。人民，在不同的社会有不同的范围，在原始社会，人民是指氏族的成员，氏族首领亦在人民的范畴之中，因为这时的首领和阶级社会的首领不同，不是高高在上，他们和普通氏族成员差别并不大。在原始氏族社会里，最高权力机关是成年男女参加的会议，由会议选举首领或罢免首领，决定重大问题。在奴隶社会，广大的奴隶是人民，这时的人民处于毫无权力的地位，社会的统治者是奴隶主，奴隶主不属于人民。在封建社会，人民的范围包括广大的农民阶级和劳动者，不包括统治社会的代表地主阶级的皇帝、国王及封建地主。在资本主义社会，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是人民的主体，不包括社会的统治者、代表资本家利益的资产阶级。在我国社会主义社会里，人民的范围相当广大，广大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及国家干部都是人民，只有那些反对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才是人民的敌人。在香港、澳门、台湾，凡是爱国的，都在人民的范围之中，并不一定非拥护社会主义不可。由此可见，在阶级社会里，“人民”有强烈的阶级含义。

在阶级对立的社会里，尽管资产阶级、地主阶级、奴隶主阶级也自称代表人民，其实是在欺骗人民。他们代表的只是统治阶级的利益而已。以上关于人民的概念，资产阶级是不会认同的。这直接涉及对民主的认识问题，对人民的概念认识不同，对民主的认识就大相径庭。

关于“权力”和“统治”，在无阶级社会里，是指赋予决定重大事务的力量。在有阶级的社会里，政治的含义更加浓厚。在阶级社会里，掌握最大权力而实行统治的就是国家，正是在此意义上，列宁认为：“民主是国家形式，是国家形态的一种。因此，它同任何国家一样，也是有

组织有系统地对人们使用暴力，这是一方面。但另一方面，民主意味着在形式上承认公民一律平等，承认大家都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平等权利。”^①

如何理解“民主是国家形式，是国家形态”？首先，列宁把民主和国家紧密联系在一起。这是完全正确的，在有阶级社会以来（有国家以来），首先强调的是哪个阶级掌握国家政权，哪个阶级就享有民主。列宁指出民主与国家的一致性，目的是说明用无产阶级民主取代资产阶级民主，就是用无产阶级的国家取代资产阶级国家。尽管无产阶级的民主比资产阶级民主还民主千百倍，但它仍保留着国家镇压敌对阶级的基本职能，因此它并不一概排斥暴力。无产阶级民主要废除的只是资产阶级对广大劳动人民施行的暴力，需要的正是无产阶级镇压资产阶级的暴力。

其次，列宁还指出，民主意味着在形式上承认公民一律平等，承认大家都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平等权利。这是民主的另一个方面。列宁关于民主两种含义的论述说明，作为国家形态的任何民主，不论是古代的，还是现代的，不论是资产阶级的，还是无产阶级的，无不具有两种职能，一方面对统治阶级的敌人实行镇压，一方面在统治阶级内部实行平等权利，共同决定和管理国家事务。从民主是“国家形式”来说，民主是国体，也是政体。从民主是国体来说，指的是哪个阶级在国家中处在统治地位，哪个阶级就享有民主，否则就不能享有这个国家的民主。从民主是政体来说，指的是民主共和政体，它同独裁专制相对立。

然而，我们能否就此便把对民主全部含义的理解，仅仅停留在国家形态的范围内呢？不能。列宁在论述“民主是国家形式”时，是在他的著名著作《国家与革命》中讲到的，并非专门论述民主问题。在有阶级、有国家的社会里，民主有强烈的阶级含义。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无产阶级代表最广大的人民群众的利益。而在资产阶级专政、封建地主阶级专政和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里，尽管他们也说他们代表人民的利益，但他们代表的只是少数剥削阶级的利益。正因为如此，我们才说无产阶级民主胜过资产阶级民主千百倍。

在理论界把民主区分为“国家形态的民主”和“非国家形态的民

^①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6月第3版，第202页。

主”是有意义的。与政治权力有关的是民主的国家形态或国家制度，这方面的内容构成作为国家形态的民主，这是民主的主要含义。与公民权利有关的是社会成员的行为方式及其相互关系形态，这方面的内容则构成作为非国家形态的民主。人们通常说的民主作风、民主方法、民主意识都属于非国家形态的民主，这是民主另一方面的含义。具体地说，国家形态的民主包含下述内容：第一，国家的统治力量是哪个阶级。第二，如何在民主的基础上运作权力。第三，保障民主的程序和规则。民主的国家制度的特点是：具有深厚的群众基础，权力的行使能够代表人民的利益，同时又受到人民的监督，因此这种权力体系具有广泛的社会合法性。从根本上说，只有社会主义民主的国家制度才可能真正具有这些特点，资本主义民主的国家制度至多只是形式上具有。非国家形态的民主包含下述内容：第一，在公民人格平等的基础上建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第二，赋予每个公民同等程度的权利以及相应的责任和义务；第三，承认和肯定公民的独立人格和尊严。非国家形态的民主最主要的特点是：以人格平等为前提，承认公民的独立性、自主性，赋予公民自由权利及相应的义务，从而使社会成员能够充分发挥其创造性和活力。

在阶级社会里，“国家形态的民主”是主要的，第一位的。“非国家形态的民主”是次要的，第二位的。据此认为：国家形态的民主是民主的本质，这也是对的。但也有人认为，不能认为民主的本质是国家形态。理由是：如果认为国家形态是民主的本质，那么非国家形态的民主就是国家形态的民主的派生物。而当国家形态的民主消灭时，非国家形态民主何以生存？其实，国家消灭了，国家形态的民主也随之消亡，这是毫无疑义的。但民主并没有消亡。民主并不是只存在于阶级社会，在无阶级社会里，早就存在民主，到共产主义社会，民主也依然存在，只是民主的程度和形式更高级罢了。民主的本质就是它的原义所表达的，就是“人民的权力”“人民的统治”“大多数人的统治”。国家形态的民主，非国家形态的民主都反映民主的本质，只不过在阶级社会里，更注重国家形态的民主而已。

二、党内民主的含义及其实质

党内民主是对民主一般含义在党内政治原则和政治制度中的引申。按照这种理解，我们可以对党内民主的含义作出这样的概括：党内民主

党内民主的基本理论与历史经验

就是按照大多数党员的意愿决策党的重大问题的原则和制度。

党内民主的含义表明，党的重大决策必须符合大多数党员的意愿，这里强调大多数党员的意愿，不是领袖个人决定重大问题，也不是某些少部分人的意愿。

党内民主的实质是什么呢？按照列宁的说法：“现在整个党组织是按民主原则建立的。这就是说，全体党员选举领导人即委员会的委员等，全体党员讨论和决定无产阶级政治运动的问题，全体党员确定党组织的策略方针。”^①

列宁的论述实际上对党内民主的实质内容作了全面的概括，是符合民主的本义的（即大多数人的统治）。把列宁的这些思想概括为一句话：所谓党内民主，就是一个党的全体党员在有关党的一切重大问题上拥有最终决策的权利。为了更确切地理解这一实质，需要作出进一步的界定。所说全体党员对党内一切重大问题拥有最终决策的权利，不是说对党内一切重大事务，都由党员投票表决，而是说全体党员有权参与党内一切重大问题的决策过程，有权对党内一切重大问题发表个人意见，有权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代表和党的领导人，有权判断决策者是否代表全体党员意志，有权监督和要求撤换党的代表和领导人等等。所说全体党员，是指每一个党员都毫无例外地具有这样的权利，最终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最后的决定。

如何做到“全体党员在有关党的一切重大问题上拥有最终决策的权利”？主要通过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的方式来实现。直接民主，就是重大政治事务都由全体党员决定。间接民主，是指党员通过代理人来行使权利，并通过控制代理人来控制决策。党员有权评价自己选举的代理人的行为，甚至取消其代理资格。在党内政治生活中，任何党员个人都有权利和义务参与党内一切事务的讨论和决定，党员不需要通过任何代表机构或某些中间环节来表达自己的意志。即从理论上说党员实施民主的最好方式是直接民主，然而，现实政治生活中，这种直接民主又面临着许多客观因素的影响和制约。对于拥有 7600 多万党员的中国共产党来说，党内民主只能采用间接民主和直接民主相结合的方式。

由于不可能让每个党员都实际地直接参加党内一切事务的管理，

^① 《列宁全集》第 13 卷，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91 页。

因此，党员对党内事务的管理权利及其享受的其他权利主要是通过间接方式，即由党员选举的代表组成党内最高权力机关，即党的代表大会去代表和实现，这也是现代民主的普遍形式。党的代表大会不仅拥有最高的各种权力，而且每个党员都有当选为代表的可能性，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把它作为党内民主的最基本形式。当然，在党内各个组织层次特定的范围内，特别是凡涉及国家和社会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则应该由全体党员直接参与讨论和决定，而这一直接民主的形式则更能体现出党员的权利和意志，更真实地反映出党内生活的民主性质。

党内民主作为党内根本的政治制度，是由党的性质决定的，是党的先进性的重要体现。在马克思主义建党原则中，工人阶级政党本质上就是一个民主政党。早在马克思恩格斯共同起草的第一个无产阶级政党——共产主义者同盟的《章程》中就已经明确规定：所有盟员一律平等，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同盟各级组织的领导人都由选举产生，并且可以随时撤换；代表大会是同盟的立法机关，中央委员会是权力执行机关。

列宁在建立俄国新型无产阶级政党的过程中，曾反复引用“先进阶级的民主政党”和党内“工人民主制”的概念，强调：俄国社会民主工党是民主地组织起来的。党内的一切事务是由全体党员直接或者通过代表，在一律平等和毫无例外的条件下来处理的；并且，党的所有负责人员、所有领导成员、所有机构都是选举产生的，必须向党员报告工作，并可以撤换。要真正民主地决定问题，只召集该组织选出的代表开会还是不够的。必须让该组织的全体党员在选举代表的同时就整个组织所关心的有争议的问题都能人人独立地发表自己的意见。为了贯彻民主制，极重要的问题以及那些同群众本身的一定行动有直接关系的问题，不仅必须用选派代表的方式，而且必须用向全体党员征求意见的方式来决定。

由此可见，按照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的基本观点，工人阶级政党就是一个民主政党，党员是党内权力的主体，这是工人阶级政党的一个重要的本质属性。

党内民主的含义和实质，表明了共产党是一个实行民主原则和制度的党，同实行个人专制的党划清了界限。个人专制是封建主义的特征，同共产党的性质格格不入。共产党实行党内民主，也要实行党内集中，也就是实行民主集中制，是有极严格纪律的党，因此也同资产阶级政党划清了界限。因此，共产党的党内民主同资产阶级政党的党内民

党内民主的基本理论与历史经验

主截然不同，共产党内每个党员都要参加党的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党内不允许存在派别，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相反的意见，实行个人服从组织，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这些特征同资产阶级政党的松散性组织，党内存在公开的派别组织，有本质的不同。也同实行“各级党组织实行自治”“党内多派制”的“民主政党”划清了界限。

为了保证党内民主的含义和实质的实现，还需要具体的、完整的原则和制度提供保证。党内民主的基本原则主要是：平等原则；少数服从多数和保护少数原则；公开和讨论自由原则；选举原则；民主集中制原则；集体领导原则；监督和纪律原则。党内民主的基本制度主要是：选举制度；代表大会制度；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相结合的制度；党员民主权利保障制度；纪律和监督制度等等。

三、党内民主建设的重要意义

进一步加强党内民主建设，顺应党心、民心，符合执政党建设的客观规律，也符合加强中国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客观要求。

第一，党内民主建设，是党保持生机和活力的重要机制。

一个政党能否保持蓬勃的生机和旺盛的生命力，决定于党是否具有先进性。党要成为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需要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需要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等等。而党内民主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一环，对党的各方面建设起到基础性的保证作用。如果党内没有民主，或者民主建设不好，党内只有一个人的声音，党的思想建设就会停滞，就不可能与时俱进；党的政治路线也容易产生偏差，而不易纠正；党就不能形成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党的群众路线也会名存实亡，党的作风建设也要大受影响，就有脱离群众的危险。因此，党内民主建设是党的建设中的重要工作，在党的建设中处于基础性地位和起基础性作用，是党保持生机和活力的重要机制，是党的生命。

第二，党内民主建设，是提高全党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调动全党积极性的重要条件。

中国共产党要始终保持并不断发展自己的先进性，党内生活既不能是一盘散沙，也不能是一潭死水，而必须在党内造成一种既有集中，

又有民主；既有纪律；又有自由，既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

要广泛凝聚全党意愿和主张，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坚决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如果党内没有一个民主的氛围和制度，广大党员觉得自己的意愿没有受到重视，那么他们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必然受到打击，更谈不上发挥创造性。时间长了，党内就会增长离心力，党内的团结也会受到影响，党的战斗力也会下降，甚至完全丧失。党的事业是千百万人的事业，要达到党的奋斗目标，要全党同志的共同努力，要集思广益，充分调动全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形成解放思想、畅所欲言、开拓创新、团结奋进的局面。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党内民主是增强党的创新活力、巩固党的团结统一的重要保证。”这是党的重要历史经验。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充分证明：什么时候党内民主发展得好，党的事业也会进展顺利，什么时候党内民主遭到破坏，党的事业就会遭到挫折和损失。

第三，加强党内民主建设，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需要。

提高党的执政能力，是时代的要求、人民的要求；是加强党的领导的需要；是关系中国社会主义事业兴衰成败、关系中华民族前途命运、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问题，也是总结一些国家共产党兴衰成败及我党的历史经验得出的科学结论。只有不断解决好这一课题，才能保证我们党在世界形势深刻变化的历史进程中始终走在时代前列，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的领导核心。

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必须坚持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党的执政能力的提高依靠党的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重大决策要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广泛集中民智，使决策真正建立在科学、民主的基础之上。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增强党的团结和活力，发展党内民主，是政治体制改革和政治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毛泽东在延安回答黄炎培先生提出的怎样跳出历史周期率问题时说：“我们已经找到新路，我们能够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起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社会主义民主能够使社会主义长久不衰，同样，党内民主也会使党增强活力，增强党的执政能力。苏联共产党和东欧国家共产党，党内民主长期得不到发展，致使党的组织逐渐僵化，丧失了积极进取的精神，失去了执政地

位，最终退出了历史舞台，留下了惨痛的教训。

第四，党内民主建设决定社会主义民主的发展前途和命运。

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是最先进的政党，党内民主具有示范和带动人民民主的作用，党内民主搞不好，社会主义民主也不会搞好。同样，党内民主搞好了，就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提供了重要的前提。中国共产党作为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这一性质决定了党是整个社会的表率，决定了党理所当然地应该成为民主的模范，党内民主化程度直接决定着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从而对人民民主的发展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要建设好社会主义民主首先要建设好党内民主。

社会主义民主是党的奋斗目标，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是党的重大任务，关系到社会主义的命运。在我们国家，是党内民主领先发展于人民民主，是党内民主引导着人民民主。因此，推进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必须使党内民主首先发展和健全起来。